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

中铁认函〔2016〕455号

关于发布《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-铁路用减水剂》(V2.0) 及实施方案的函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于2016年11月对《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-铁路用减水剂》(V1.0)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进行了修订,并组织相关方审议形成新版《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-铁路用减水剂》(V2.0)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,现予以发布。

新版规则发布后按以下方案实施:

- 1、自本规则发布并实施之日起,企业按新版规则实施认证。
- 2、已获得认证证书的企业,因认证依据标准未发生变化,原证书继续有效,无需换发证书。
- 3、新版铁路用减水剂产品认证实施规则(V2.0)中必备技术人员、必备生产设备均发生变化,对于已获认证证书的企业,应于新规则发布并实施后半年内具备相关能力,CRCC将在新规则发布并实施半年后结合最近一次现场审核予以确认。
- 4、尚未提交认证申请或已提交申请但未进行现场审核的企业,按新版规则进行认证。

附件：《CRCC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特定要求-铁路用减水剂》
(V2.0)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
2017年1月16日



抄送：中国铁路总公司科技管理部、物资管理部、运输局工务部、建设管理部、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